

青海省房地产业协会

关于举办《民法典》房地产相关知识 公益讲座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于2020年5月28日，经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。习近平主席签发第四十五号主席令公布，《民法典》自2021年1月1日起实施。为普及《民法典》知识，解读《民法典》对房地产领域的影响，省房协联合泰和泰（西宁）律师事务所共同举办“民法典”公益讲座。具体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参加人员

本次讲座仅限会员单位参加，每单位限报1-2人

二、时间及地点

2020年12月17日(周四)上午 8:30-12:00

西宁市城东区经济开发区沪宁路8号经济大厦九层（东川行政服务中心），市内乘坐10、28、35、36、39、43、82、83、85、301路和K2路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本次公益讲座面向会员单位不收取任何费用。请有意向参加的会员单位尽快将参加人员名单于2020年12月14日前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到指定邮箱:qinghaifangxie@163.com。

附件: 1. 公益讲座报名表

2. 授课讲师简介

3. 《民法典》公益讲座微信群及位置



附件 1

公益讲座报名表

序号	单位名称	姓名	联系电话	备注
1				
2				

附件 2

授课讲师简介

谢治律师，法学专业，学士学位，中国政法大学经济法学专业在职研究生，2008 年开始执业，现为泰和泰（西宁）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，民盟盟员，西宁市城西区政协委员，西宁市律师协会民商事诉讼专业会主任，青海律师协会商事委员。

龚美娟律师，法学专业，现为泰和泰（西宁）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，民建会员，系西宁市行政法专业委员会主任，刑辩委员会会员，青海省政协宗教与民族委员会会员、青海省政府立法专家库成员。

附件3 《民法典》公益讲座微信群及位置



微信群：



位置：

